

|                |               |
|----------------|---------------|
| 债券代码：240267.SH | 债券简称：23 景控 04 |
| 债券代码：115959.SH | 债券简称：23 景控 03 |
| 债券代码：115864.SH | 债券简称：23 景控 02 |
| 债券代码：251279.SH | 债券简称：23 景德 04 |
| 债券代码：251137.SH | 债券简称：23 景德 03 |
| 债券代码：250702.SH | 债券简称：23 景德 02 |
| 债券代码：250046.SH | 债券简称：23 景德 01 |
| 债券代码：138874.SH | 债券简称：23 景控 01 |
| 债券代码：138545.SH | 债券简称：22 景控 02 |
| 债券代码：137579.SH | 债券简称：22 景控 01 |

##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与原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即将届满，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会〔2023〕4号）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的需要，我司通过招投标并经董事会决议，将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我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对外披露《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公告》。

我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与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与前任会计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相关业务的移交工作。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审计机构进展的公告》之盖章页）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月9日